

**关于烟台市芝罘区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16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6 年 1 月 21 日在烟台市芝罘区
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阎晓静

关于烟台市芝罘区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16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6 年 1 月 21 日在烟台市芝罘区
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烟台市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阎晓静

各位代表：

我受芝罘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芝罘区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5 年，全区上下在区委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围绕建设烟台“首善之区”的总体目标，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统筹推进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等各项任务，全区经济社会实现持续健康

发展。

——生产总值。预计(下同)完成 391.1 亿元,同比增长 8.5%,与计划增幅持平。其中,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81.2%,完成占比提高 1.5 个百分点的计划目标。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60 亿元,增长 13.1%,高于计划增幅 3.1 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405.8 亿元,同比增长 15.5%,与计划增幅持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399 亿元,同比增长 12.5%,与计划增幅持平。

——利用内资。完成 88.4 亿元,同比增长 15.5%,与计划增幅持平。

——外经外贸。实际使用外资完成 2.15 亿美元,同比增长 10.2%,高于计划增幅 0.2 个百分点;外贸进出口完成 27.1 亿美元,总量与去年持平,增幅低于计划 6 个百分点。

——人民生活。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40000 元,同比增长 9%,与计划增幅持平;新增就业再就业 31000 人,完成计划目标;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2‰,控制在计划目标内。

——节能减排。万元 GDP 能耗下降 3.2%,二氧化硫削减率达到 4.47%,氮氧化物削减率达到 16%,化学需氧量削减率达到 8.22%,氨氮削减率达到 6.42%,均完成计划目标。

从上述预计完成情况看，主要指标可较好地完成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任务目标。

二、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2016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也是芝罘区打好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攻坚战的关键一年。从外部环境看，我国经济发展已步入中高速、调结构、优动力为主要特征的新常态阶段，以“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为主要任务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加快推进；烟台市将围绕“一二三四五”的总目标，强化“六抓六促”、做实“六个持续”，重点做好稳增长、补短板、增优势、上水平、防风险和惠民生六大重点工作，统筹推进经济社会跨越发展。从自身发展看，芝罘区将坚持“首善之区”发展目标不动摇，继续深入实施“服务业强区”、“城市建设引领”、“群众工作统领”、“项目带动”和“基层党建支撑”五大战略，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基于上述客观条件，在安排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时，一是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兼顾我区发展实际，确保“十三五”开好局、起好步；二是更加突出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三是与全市及周边县市区计划安排相衔接，缩小与青岛市南区等赶超对象的差距，力争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生产总值增长 8.5%左右，其中三产增加值占 GDP 比重

提高 1.5 个百分点；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9.5 %；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1%左右；

——实际使用外资增长 7%；

——外贸进出口保持适度增长；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左右；

——新增就业再就业 30000 人左右；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12‰以内；

——万元 GDP 能耗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减排任务；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削减率完成市政府下达的任务目标。

三、完成 2016 年计划的主要措施

（一）关于经济发展

1.加快产业优化调整。纵深推进“服务业强区”战略，大力发展服务经济，突出抓好“十大产业、十大载体”，不断提升产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和辐射带动力，全力打造现代服务业聚集发展先行区，争取2016年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82.7%以上。金融业，加强国际金融中心 B 区等金融载体建设，加大与北京银行、东兴证券等金融机构对接沟通，争取尽早落户，力争年内新引进各类金融机构 5 家，引进行业领军企业 1 个；推进企业借助

资本市场融资，力争 3 家企业在“新三板”挂牌；不断创新金融服务产品，大力推动基金业发展，全年金融业实现增加值 19 亿元。文化创意业，着力推进烟台文化创意产业园区载体、平台和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加快推进 SAP 创新中心和中韩动漫体验馆项目建设，加大国内外知名文创企业引进力度，年内引进中国出版集团、深圳洛可可设计等文创龙头企业 8 家，储备优质文创企业 50 家以上。电子商务业，加快烟台电子商务产业园二期项目建设，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打造烟台跨境电子商务综合园区，搭建市级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加大对阿里巴巴国际站、eBay、Wish 等国内外大型电商企业的招商力度，年内引进 2 家电商龙头企业，电子商务交易额突破 660 亿元，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达到 5 亿美元以上。商贸流通业，不断培育壮大以万达广场、中粮大悦城、振华商厦为核心的中央新商圈，大力发展体验型、服务型等新型商贸，引导各类商贸企业错位经营，年内，重点商贸企业营业收入突破 300 亿元。人力资源服务业，加强与劳达集团等国内外知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合作，年内山东烟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区内世界 500 强和国内 100 强人力资源企业占比达到 65% 以上，实现服务用人单位 1.6 万家以上。同时，加快商务服务、旅游、医疗养老、教育等产业发展，进一步提升服务业竞争力。

2.全面提升招商成效。继续深入开展招商“大走访”活动，重

点围绕“十大产业”，紧盯日韩、北上广深等区域，瞄准相关产业领域的国内外 500 强、央企和行业领军企业等各类型招商目标企业，逐一对接、精准招商，加快推动深国际物流、海吉星农贸交易中心等项目落地，年内引进过亿元内资项目 5 个以上、过千万美元外资项目 4 个以上。多渠道打造各类高端招商平台，积极筹办人力资源、电子商务等各类全国性、区域性的论坛展会活动，吸引更多优秀企业、项目落户芝罘。加大招商体制机制改革力度，充分发挥区招商局的引导作用 and 专业化优势，强化全员抓招商的主动意识，建立完善招商项目管理系统，不断提升招商工作水平。

3. 培育壮大楼宇经济。提升楼宇经济管理服务水平，深入实施楼宇分类提升计划，全方位多模式启动存量楼宇资源，年内启动存量楼宇 20 万平方米以上。积极打造特色楼宇，引导楼宇投资管理单位做好楼宇功能提升和定向招商，不断推广“特色园区+楼宇”发展模式，年内打造 2 幢特色楼宇。不断优化楼宇经济发展环境，落实兑现现有楼宇经济扶持政策，修改完善全区楼宇经济奖励政策，进一步拓宽扶持范围、加大扶持力度。年内，全区商务楼宇规模达到 220 万平方米以上，楼宇经济税收突破 45 亿元。

4. 推动园区提档升级。一是重点实施好只楚和卧龙两个省级园区的产业提升和环境提升，全面增强园区综合竞争力，争当全

市产业转型升级的示范园区。年内，重点抓好相关企业的转型升级改造工作，着力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二是继续推动电子商务、文化创意、人力资源等6大特色服务业园区膨胀规模、提升档次，到2016年底，6大特色服务业园区载体面积达到70万平方米，入驻企业750家以上。结合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中韩自贸区等战略的实施，加快打造中韩留学生创业园、物联网产业园、健康养老产业园、科技产业园等一批特色产业园区。三是着力推进众创空间建设，加快构建“一中心五平台多板块”的烟台市众创空间集聚区，全年孵化500家以上创新型小微企业，培育成长性创新企业20家以上。

5.全力推进项目建设。一是继续推行重大项目区级领导分包和捆绑考核制度，健全完善重点项目攻坚和差异化考核等项目推进机制，集中力量解决制约项目推进的“梗塞”问题，全力推进93个总投资亿元以上重点项目建设，年内，总投资亿元以上重点项目开工率达到90%以上，完成年度投资259亿元以上。二是更加注重投资结构的优化，引导投资进一步向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等领域倾斜，以投资结构优化带动产业结构升级，服务业项目数量和年度投资额分别达到全区93个总投资亿元以上重点项目数量和年度投资额的96.8%和97.9%。

6.持续加快城建步伐。旧城改造方面，突出抓好“两湾”、“两岛”以及夹河沿线等重要区片和关键节点的改造开发，全面提速海

吉星农贸交易中心等 29 个项目的房屋征收工作，完成白石旧城改造一期、慎礼城市综合体等 7 个区片的征迁清零工作，启动白石区片 H 地块、北马路二期拓宽改造项目、喜乐酒店南地块等 5 个安置房建设，配合市级分步启动朝阳街所城历史文化街区改造，年内旧城改造开复工面积达到 60 万平方米以上。旧居改造方面，加快东南哨等 18 个项目的征迁工作，加快张家、北上坊等 39 个居民区的改造步伐，推动崆峒岛等旧居项目用地尽快挂牌出让，年内旧居改造开复工面积力争达到 100 万平方米。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突出抓好牵头实施的南尧小学、园区环境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等 44 个城建重点工程，全力配合推进“一提两路”等 59 项市级重点工程，按期完成承担的任务，进一步提升城市发展的支撑力。

7.不断深化改革开放。一是积极做好与中央和省、市改革措施的衔接，重点做好教育信息化区域试点、人力资源标准化试点等 15 个改革试点的推进工作，扎实推动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民主法制等 6 大领域 167 项重要改革举措，最大程度分享改革红利。二是引导企业利用境外资金返程投资，鼓励和支持企业通过股权并购、战略合作、风险投资等多种融资方式实现外资注入。突出与世界 500 强、行业领军企业、大型央企和科研院所的对接，与大型企业集团开展“个性化”、“量身定做”式合作。三是抢抓中韩自贸区战略机遇，不断拓展与韩国经贸往来的广度和深

度。在中韩合作的基础上，不断加强对日合作交流，打造中日韩产业合作高地。四是积极引进区外进出口大公司来我区投资设厂或设立子公司，培育进出口新的增长点。积极开拓非洲、拉丁美洲、“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等新兴市场，年内新兴市场外贸出口比重达到 20.5% 以上。

（二）关于社会事业

1. 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完善以城管委为核心的“大城管”体制机制，深入开展养管提升、便民利民、难点治理和素质养成四大工程，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升级完善数字化城市管理业务平台，完善城市管理考核办法，提升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保洁标准，继续加大占道经营、夜间烧烤、城郊结合部环境治理等难点领域整治工作，不断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全力推进老旧社区综合整治及社区物业化管理，配合市级分步骤实施市区内老旧管网改造。升级改造 3-4 处绿地，建设 1 处外来务工人员休息亭、2 座小型垃圾压缩站，更新置换 1000 个垃圾箱。

2. 持续增强民生保障能力。深入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推广“一柜通”集成服务模式，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全年缴费职工突破 11.1 万人，保险征缴额达到 9.64 亿元以上。深入实施创业带动就业战略，强化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建设力度，建设烟台北方创业大学、芝罘区职业技能培训中心，全年实现职业技能和创业培训 5000 人次以上；组建烟台市众创空间联合会，为创业人员

提供全方位综合服务；加强与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合作，全年举办各类招聘会 150 场以上，提供就业岗位 8.5 万个以上，实现新增就业再就业 3 万人左右。落实社会福利机构优惠扶持政策，全年新增养老机构和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6 处，新增养老床位 300 张以上，打造 1 处大型养老综合体。加大对困难弱势群体的帮扶救助力度，加快推进“救急难”综合试点工作，完善居民养老、医疗和最低生活保障机制，将 60 岁以上生活不能自理的失独家庭、“三无”老年人、低保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和“三老”优抚对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加大残疾人康复救助、就业扶贫、托养服务力度。

3.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发展教育事业，深入开展“教育质量提升年”活动，不断提升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年内投入 4.2 亿元，启动建设南尧小学等 8 所学校。实施名校带弱校工程，选取 9 所优质中小学作为试点，与薄弱学校一对一结对，促进教育资源共享。大力发展学前教育，新建 3 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改建 1 处公办幼儿园。大力发展科技事业，组织实施各级各类科技计划 40 项以上，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3 家以上、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3 家以上，发明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分别达到 770 件和 230 件。繁荣发展文化事业，推进公共文化平台数字化建设，扶持打造具有芝罘特色的精品文化产品，深入开展品牌群众文化活动，年内举办各类文化活动 700 场次以上，社区电影放映 2000

场次以上。不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推进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探索推行“医养结合”等新模式，打造2处“医养结合”服务机构，力争引进1-2所全国品牌特色医疗机构。强化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建设，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2‰以内。

4.持续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扎实推进社区警务、消防安全等设施 and “天网”工程建设，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加强安全生产监管系统建设，杜绝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控制和减少一般生产安全事故，事故总量、伤亡人数等指标始终控制在预控目标范围内。建立和谐劳动关系“一体化”维权体系，严厉打击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行为，提升劳动争议纠纷调解水平。探索建立多元化矛盾纠纷调解机制，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理突发性和群体性上访事件，加强和谐社区建设，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加大食品药品监督检查力度，确保食品药品安全零事故。严厉打击非法集资行为，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提高应急管理能力和能力，抓好防震减灾系统工程建设，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5.着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加大环境执法监管力度，深入开展环保大检查暨全面清理整顿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加强河道及水源地环境整治，全面

推进水系生态建设，实施外夹河、区河、横河、勤河等中小河道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推进全区重点水库和塘坝的加固和景观改造工作，建设生态景观点。加强海洋生态环境监管，推进崆峒岛、担子岛整治修复及保护工程。继续抓好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加大对有燃煤设施的工业企业环境监管力度，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积极做好国家级森林城市创建工作，全年完成森林抚育 1 万亩。

各位代表！2016 年，我们将进一步振奋精神、锐意进取、开拓创新、扎实工作，努力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为“十三五”开好局、起好步，为建设经济更加繁荣、环境更加美好、群众更加幸福、社会更加和谐的烟台“首善之区”而努力奋斗！

附件：2016 年拟实施房屋征收的旧城旧居改造和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名称

附件

2016年拟实施房屋征收的旧城旧居改造和 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名称

一、旧城改造项目（共30个）

- 1.海吉星农贸交易中心项目
- 2.楚凤区片项目
- 3.原自行车厂及周边地块项目
- 4.中策橡胶及周边地块项目
- 5.烟台工程机械厂及周边地块项目
- 6.原文化馆地块项目
- 7.凤凰台二街地块项目
- 8.新闻中心区片开发改造项目
- 9.岩丰大厦项目
- 10.市住建局材料处项目
- 11.烟台啤酒厂地块项目
- 12.四眼桥市场周边项目
- 13.天海豪景大厦项目
- 14.润东养生园项目
- 15.润东置业净地出让项目

- 16.富甲二期净地出让项目
- 17.中奥广场项目
- 18.玺萌居住小区三期工程住宅
- 19.康和新城 B 区项目
- 20.凯大牧业开发项目
- 21.深国际烟台现代综合物流港项目
- 22.塔山风景区改造项目
- 23.胜利油田烟台疗养院西侧长生地块项目
- 24.烟台山朝阳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
- 25.所城里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
- 26.国际金融中心 A 区（一期）项目
- 27.海洋渔业公司项目
- 28.交通银行地块项目
- 29.芝罘湾一突堤改造项目
- 30.三中分校北侧地块项目

二、旧居改造项目（共 18 个）

- 1.东南哨旧居改造项目
- 2.北上坊旧居改造项目
- 3.西牟旧居改造项目
- 4.沙埠旧居改造项目
- 5.南上坊旧居改造项目
- 6.芝水旧居改造项目

- 7.官家岛旧居改造项目
- 8.崆峒岛居民外迁安置房项目
- 9.西口旧居改造项目
- 10.姜家旧居改造项目
- 11.姜家南地块旧居改造项目
- 12.官庄旧居改造项目
- 13.杜家旧居改造项目
- 14.西南里旧居改造项目
- 15.珠玑旧居改造项目
- 16.张家旧居改造项目
- 17.篆山一期旧居改造项目
- 18.华新旧居改造项目

三、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共 27 个）

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 1.南尧小学项目
- 2.西牟小学项目
- 3.锦绣新天地小学项目
- 4.上尧小学项目
- 5.十一中原地改扩建项目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1 毅德商贸城区间规划配套路
- 2.通车路项目

- 3.富甲西路项目
- 4.蓁山路西延
- 5.滨海西路项目
- 6.化工南路项目
- 7.华盛路项目
- 8.冰轮路北延项目沿线
- 9.电厂东路项目
- 10.蓁山路拓宽
- 11.姜家疃完中、青年南路地下过街通道工程
- 12.姜家疃完中南侧规划路
- 13.中集来福士厂区北侧山体绿化工程
- 14.竹林南路
- 15.鲁玉街
- 16.新石路
- 17.馨逸园南路
- 18.楚秀东路北段
- 19.西炮台山南路
- 20.梁家地块高压走廊入地改造
- 21.黄务输电电缆入地工程
- 22.文化中心电缆隧道及变电站工程

